

本公佈不會於或向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除外)、美利堅合眾國、澳洲、加拿大、日本或英國境內直接或間接發佈、刊發或派發。

本公佈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在任何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收購、購買或認購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或其組成部分，亦不構成誘使任何人士在任何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收購、購買或認購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邀請或其組成部分，且本公佈(或其任何部分)不得成為或觸發訂立任何合約或承諾的基礎、依據或誘因。本公佈並非一項招股章程。香港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Glencore International plc(「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的香港招股章程(「香港招股章程」)，以瞭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所述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除非已根據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登記，或屬毋須遵守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的交易，否則不得於美國發售或出售證券。證券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提供背景資料，不擬為全面或完整。不應就任何目的對本公佈所載資料或其準確性或完整性加以依賴。本公佈所載材料僅作參考用途，並可予更改。

就全球發售而言，銀行只代表本公司而非任何其他人士行事，彼等於全球發售中不會視其他人士為其各自的客戶，且將不會負責向本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提供其各自客戶所得的保障，或就全球發售、本公佈的內容或任何當中所提及交易、安排或其他事宜提供意見。

銀行或任何其他其各自的董事、高級人員、僱員、顧問或代理人概不就因本公佈所載資料(或因任何自公佈略去的資料)或任何其他與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有關的資料，不論為書面、口頭或以視覺或電子形式及以任何方式傳遞或提供者的真實性、準確性或完整性，或就任何因使用本公佈或其內容或就此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或法律責任／或作任何聲明或保證(不論為明示或暗示)。

除本公佈所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香港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GLENCORE

INTERNATIONAL plc

## GLENCORE INTERNATIONAL PLC

(根據一九九一年公司(澤西)法在澤西註冊成立，註冊號碼107710)

###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下的發售股份數目：最多1,250,000,000股普通股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31,250,000股普通股(可予調整)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最多1,218,750,000股普通股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初步最高香港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9.18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  
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普通股0.01美元
- 股份代號：805

#### 花旗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保薦人

#### 瑞信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 摩根士丹利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保薦人

#### 聯席賬簿管理人

美林

法國巴黎銀行

#### 副賬簿管理人

巴克萊資本

Société Générale

瑞銀

#### 聯席牽頭經辦人

東方匯理銀行

滙豐

#### 副牽頭經辦人

ABN AMRO

桑坦德銀行

星展

蘇格蘭皇家銀行

#### 副經辦人

中銀國際

Commerzbank AG

Mizuho

渣打

本公司已分別向英國上市監管機構與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將已發行普通股及香港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普通股（包括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將予發行的額外普通股）納入英國上市監管機構的正式上市名單的高級上市分部，及於London Stock Exchange plc（「倫敦交易所」）主板市場買賣，以及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作第二上市及進行普通股買賣。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倫敦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計普通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倫敦時間）開始於倫敦交易所無條件買賣，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作出公佈。

**有關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只會根據香港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進行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香港發售股份，請(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在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香港發售股份，並將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則須(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一般營業時間內於下列地點索取：

1. 香港經辦人的下列任何地址：

(a) **桑坦德銀行**：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第1座15樓

(b) **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41樓

- (c)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第二期64樓
- (d)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6樓
- (e)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廣場花旗銀行大廈50樓
- (f) **Commerzbank Aktiengesellschaft**：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第二期29樓
- (g) 東方匯理銀行香港分行：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期27樓
- (h)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第2座45樓
- (i)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17樓
- (j)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
- (k)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大廈15樓
- (l) 瑞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香港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2樓
- (m)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46樓
- (n) 蘇格蘭皇家銀行香港分行：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38樓
- (o) 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第二期15樓
- (p) 瑞士銀行香港分行：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第二期52樓

2. 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分行/支行：

(a)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名稱	地址
港島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北角僑輝大廈分行	北角英皇道413-415號
	干諾道中分行	干諾道中13-14號
九龍	土瓜灣分行	土瓜灣道80號N
	九龍廣場分行	青山道485號九龍廣場1號
	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55號
	旺角總統商業大廈分行	旺角彌敦道608號
	美孚萬事達廣場分行	美孚新邨萬事達廣場N47-49
新界	新都城分行	將軍澳新都城一期二樓209號
	上水分行證券服務中心	上水新豐路136號
	元朗恒發樓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8-18號
	馬鞍山廣場分行	馬鞍山西沙路馬鞍山廣場L2層2103號

(b)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名稱	地址
港島	中環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16號舖地下及地庫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地下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恩平道分行	銅鑼灣恩平道4-48號恩平中心 地下至二樓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南寧街6號香港仔中心 第五期地下4A舖
九龍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1A號舖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新蒲崗分行	新蒲崗大有街31號善美工業大廈 地下A號舖
	樂富中心分行	樂富中心商場地下G101號舖
新界	沙田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2-16號沙田中心商場 32號C舖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商場 地下C舖及一樓

元朗豐年路分行

將軍澳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段247號萬昌樓

地下前舖B號及一樓全層

將軍澳厚德邨厚德商場東翼

地下G37-40號舖

香港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索取，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

申請人應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將其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付款支票遞交至上列任何一家銀行分行。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止期間(除申請截止日期外，每日二十四小時)，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提出網上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如國際招股章程所披露，每股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價範圍為下限480便士至上限580便士。香港發售價範圍乃按最後實際可行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合理行事時認為)緊接香港招股章程定稿前每小時由WM/Reuters所定具足夠流動性的英鎊／美元現貨匯率，乘以路透社於上述所定英鎊／美元現貨匯率差不多同一時間所公佈的美元／港元現貨匯率計算。此外，香港發售價範圍較國際發售價範圍稍闊，原因是其中包括超出上限價約百分之七的緩衝範圍，作為港元兌英鎊的匯率於定價日前可能出現的任何潛在波動的緩衝。

香港發售價須為國際發售價的港元等值金額，利用最後實際可行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合理行事時認為)緊接就全球發售在定價日作出定價及配發決定前每小時由

WM/Reuters所定具足夠流動性的英鎊／美元現貨匯率，乘以路透社於上述釐定英鎊／美元現貨匯率差不多同一時間所公佈的美元／港元現貨匯率計算。

鑒於港元兌英鎊、英鎊兌美元及美元兌港元的匯率由刊發香港招股章程至定價日期間可能出現波動，以致按英鎊計值的國際發售價為基礎的香港發售價有可能超出香港發售價範圍。倘若最終香港發售價純粹因港元兌英鎊、英鎊兌美元或美元兌港元於該期間的匯率波動而超出香港發售價範圍，以下安排將適用於香港發售。一經遞交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將被視為已同意受此等安排約束，而該等安排構成其申請條款的一部分：

1. 倘香港發售價高於香港發售價範圍的上限：

倘所釐定的香港發售價純粹因港元兌英鎊、英鎊兌美元或美元兌港元的匯率於定價日前波動而高於香港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本公司將不會刊發補充招股章程或重新啟動香港發售，而香港發售的申請人亦不得撤回申請。在此情況下及視乎香港發售的最終分配基準而定，成功申請人將按完整買賣單位獲分配普通股，單位數目為：(a)申請獲接納的申請股款，除以(b)香港發售價與(c)每手買賣單位之積，並會獲退還申請股款餘額。有意申請認購一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注意，在上述情況下彼等將不會獲分配任何普通股，因彼等所支付的申請股款將不足夠按已調高的香港發售價認購一手普通股。多繳申請股款將根據摘要文件(其構成香港招股章程一部分)「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退還申請股款」一節不計利息予以退還。

2. 倘香港發售價低於香港發售價範圍的下限：

倘香港發售價純粹因港元兌英鎊、英鎊兌美元或美元兌港元的匯率於定價日前波動而定為低於香港發售價範圍的下限，本公司將不會刊發補充招股章程或重新啟動香港發售，而香港發售的申請人亦不得撤回申請。在此情況下及視乎香港發售的最終分配基準而定，成功申請人將按完整買賣單位獲分配普通股，單位數目為：(a)申請獲接納的申請股款，除以(b)香港發售價與(c)每手買賣單位之積，並會獲退還申請股款餘額，惟申請人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獲分配超出其原先所申請的普通股數目。多繳申請股款將根據摘要文件(其構成香港招股章程一部分)「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退還申請股款」一節不計利息予以退還。

有關香港發售的條件及手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國際招股章程(其構成香港招股章程一部分)「全球發售的詳情」一節及摘要文件(其亦構成香港招股章程一部分)「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公佈香港發售價。此外，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glencore.com](http://www.glencore.com)公佈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發售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香港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以摘要文件(構成香港招股章程一部分)「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刊登結果」一節所述方式公佈。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而所繳付的申請款項亦不會獲發收據。  
普通股將以每手100股買賣。

承董事會命  
**Glencore International plc**  
主席  
馬世民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Ivan Glasenberg先生(行政總裁)及Steven Kalmin先生(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世民先生(主席)、Peter Coates先生、Leonhard Fischer先生、Anthony  
Hayward先生、William Macaulay及李寧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載的內容。